

湖南省教育厅 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湘教通〔2021〕76号

关于开展绿色学校创建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县市区教育（体）局，各高等学校：

为进一步在全省各级各类学校厚植绿色发展理念，加强生态文明教育，提升师生生态文明素养，辐射带动全社会参与生态文明建设和绿色生活创建，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印发〈绿色学校创建行动方案〉的通知》（教发厅函〔2020〕13号）要求，现就我省开展绿色学校创建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创建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践行绿色发展理念，积极开展绿色学校创建行动。到2022年全省60%以上的大中小学达到绿色学校创建要求，高等学校和有条件的地方要争取达到70%；绿色学校创建制度、政策和工作体系基本完善；校园绿色生活方式蔚然成风，涌现出一批具有示范辐射作用的绿

色学校先进典型；广大师生的学习生活环境更加美好，获得感和幸福感显著提升。

二、创建内容

（一）开展生态文明教育。根据不同年龄段学生的认知水平和成长规律，在教育教学中有机融入生态文明、生态安全、绿色发展、资源节约、环境保护等相关知识，将教育内容与学生身边的、当地的、日常的环境相联系，帮助学生多角度认识和理解绿色发展。中小学通过课堂教学、班队活动、专家讲座、参观实践、宣传橱窗、家校联动等途径全方位开展生态文明教育，大学设立生态文明相关专业课程和通识课程，探索开发生态文明教材读本和相关网络课程。

（二）加强绿色规划管理。在校园规划、建设和改造中，结合当地经济、资源、气候、环境及文化等特点，着力优化校园空间布局，合理规划各类公共绿地和绿植搭配，提升校园绿化、美化、清洁化水平。建立健全校园节能、节水、垃圾分类等绿色管理制度，引入信息科技先进技术，加快智慧化校园建设与升级，积极开展校园能源环境监测，科学处理生活及实验室污水，实现校园全生命周期的绿色运行管理。

（三）建设绿色环保校园。大力推动校园新建建筑项目按照绿色建筑标准要求进行设计与建造，有序推进既有建筑绿色化改造和运行，积极采用节能、节水、环保、再生、资源综合利用等合格绿色产品，从建筑节能、新能源利用、非常规水资源利用、可回收垃圾利用、材料节约与再利用等方面，持续提升校园能源

与资源利用效率，深入开展能源审计、能效公示、合同能源管理和合同节水管理。

（四）建设绿色校园文化。充分调动广大师生参与积极性，多种形式开展校内外绿色生活主题宣传，对节能、节水、节粮、垃圾分类、绿色出行等行为发出倡议，带动家庭和社会共同践行绿色发展理念。将绿色学校创建融入校园文化建设，充分发挥学生组织和志愿者的积极作用，精心开展节能宣传周、世界水日和中国水周、粮食安全宣传周、森林日和植树节等活动，大力培养青少年学生绿色发展的责任感，提高爱绿护绿的行动力，养成健康向上的绿色生活方式。

（五）推进绿色创新创业。高校要发挥自身学科专业优势，加强一流生态学科专业建设，大力培养相关领域高素质人才，同时适应当地经济、社会与环境发展需要，通过多学科交叉和产学研合作，大力开展绿色科技创新和绿色社会服务，加强绿色科技成果转化。鼓励和支持学生进行绿色科技发明创造与创新创业，积极参与相关社会服务实践活动。

三、责任分工

省教育厅和省发展改革委负责全省绿色学校创建行动的顶层设计、标准制定、统筹推进、督导评估和总结推广等工作，并具体负责省属高校(含部属高校)的创建指导与湖南省绿色学校创建示范单位评估认定。根据国家印发的绿色学校创建通用性指标，结合我省实际，省教育厅、省发展改革委分层次制定《湖南省绿色学校创建评价指标（高等学校、中小学校）》（见附件1、2），

其中评分达到 120 分以上为绿色学校认定基本标准，135 分以上为湖南省绿色学校创建示范单位推荐标准。

市州和县市区教育、发改行政部门是创建责任主体，负责统筹指导和分类推动本地各级各类学校的绿色学校创建工作。各市州教育（体）局要按照全省绿色学校创建工作要求，加强对所辖县市区和各级各类学校的督促指导，分级、逐校制定绿色学校创建工作方案，市州绿色学校创建方案于 5 月 20 日前报省教育厅备案。要按年度评估本地绿色学校创建行动开展情况和实施效果，及时总结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和模式，积极宣传报道绿色学校创建的典型经验，充分发挥创建示范效应和社会辐射作用。

各级各类学校是创建行动主体，要落实好创建责任，按照全省绿色学校创建要求和当地绿色学校创建方案，结合学校发展阶段和自身特点，开展定位科学、务实高效、特色鲜明的绿色校园创建工作。要紧紧围绕创建内容和标准层层落实、层层细化，全面发动师生员工，形成全程融入、全员参与的良好工作局面。要将绿色学校创建与长远建设发展紧密结合，将创建工作与学校常规工作有机结合，不断完善体制机制，探索建立长效运行管理机制。

四、创建流程

（一）绿色学校的认定采用省级统筹、市县分级组织实施的办法开展。省教育厅、省发展改革委负责组织省属高校开展绿色学校创建，并根据省属高校创建情况和各市州推荐情况，评选认定湖南省绿色学校创建示范单位，原则上示范单位比例为高校 20%、中学（含中职）3%、小学（含特殊学校）2%。市州、县市区教

育和发改部门负责制定本地区绿色学校创建规划及年度实施计划（附件 3），组织本地区中小学和市州属高等学校开展绿色学校创建，对照绿色学校认定基本标准组织本级绿色学校的申报和认定工作，并在此基础上推荐申报湖南省绿色学校创建示范单位。

（二）全省大中小学（含部属高等学校）按照教育部办公厅、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教发厅函〔2020〕13号通知规定的5个方面的创建内容和《湖南省绿色学校创建评价指标》开展创建工作，并按省、市、县教育行政部门规定和要求开展绿色学校创建自评及自评资料建档，向教育行政部门申请认定。

（三）各市州教育行政部门每学期组织开展绿色学校认定工作，并于每年6月底前和12月底前由各市州教育（体）局分别将本市州绿色学校认定工作实施情况、认定学校名单及评分情况（附件 5）报送省教育厅财务建设处。省教育厅、省发展改革委组织省属高校绿色学校和湖南省绿色学校创建示范单位认定工作并公布结果。

五、创建机制

（一）建立工作机制。各级教育和发改部门要在当地党委政府统筹领导下，将绿色学校创建行动纳入“十四五”事业发展规划，加强与财政、宣传、住房城乡建设、水利、机关事务等部门沟通对接，建立工作协同推进机制，为绿色学校创建争取支持。

（二）严格组织实施。各级教育部门要充分调动各级各类学校的积极性，制定创建方案，压实工作责任，细化任务分工，统筹推进绿色学校创建工作。要将绿色学校创建目标实现情况和成

效纳入学校管理考核，确保 2022 年达到或超过总体创建目标。

（三）落实经费保障。绿色学校创建是加强生态文明教育的重要载体，各地应统筹安排创建工作经费并纳入财政预算，各学校应将创建工作经费纳入公共经费预算，保障创建工作需要。省教育厅将在相关经费分配时对创建实效突出的单位给予倾斜支持。

（四）加强沟通协调。为加强绿色学校创建工作的联系，各地教育部门要建立健全创建工作联系沟通机制。请各市州和高校填报《绿色学校创建工作联系人回执》（附件 5），加入省教育厅建立的全省绿色学校创建工作群（高校组：673160367；市州组：1071865863）。联系人：刘梦清、易思红；联系电话：0731-82204052，82204041；邮箱：jytcjc@126.com。

- 附件：1. 湖南省绿色学校创建评价指标（高等学校）
2. 湖南省绿色学校创建评价指标（中小学校）
3. 2021-2022 年湖南省大中小学“绿色学校”创建规划
4. XX 市大中小学绿色学校创建规划及分年度实施计划（2021-2022 年）
5. 绿色学校创建工作联系人回执



附件 1

湖南省绿色学校创建指标（高等学校）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指标内涵 | 分值（分） | 评分（分） |
|------|------------------------|--|-------|-------|
| 精神文化 | 开展生态文明教育渗透式教学 | 1、将绿色教育纳入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和教师培训计划，各学科专业教学有机渗透绿色教育。（2） 2、设立生态文明教育相关专业课程、通识课程。（3） 3、开展生态文明和生态安全教育专题讲座、沙龙、主题班会等活动。（3） | 8 | |
| | 学校学期计划体现创建绿色学校相关内容 | 1、制定绿色学校建设规划和实施计划并纳入学校学期工作计划。（3） 2、相关部门学期计划及总结有生态文明教育内容或创建绿色学校相关内容。（3） | 6 | |
| | 利用校内外线上线下宣传平台传播生态文明知识 | 1、建有绿色校园主题网页或媒体、宣传橱窗，运行正常且内容更新及时。（2） 2、定期发布绿色校园建设简报信息。（2） 3、有计划开展节能宣传周、世界水日、中国水周、粮食安全宣传周、森林节植树节等主题活动。（4） | 8 | |
| | 组织师生参与节约能源、环境保护等绿色实践活动 | 1、建立并指导学生环保社团、志愿者有序开展相关活动。（2） 2、师生走进社会参加环境保护宣传和实践活动，参与环境监督，开展绿色环保社会服务。（2） 3、师生践行科学文明的绿色生活方式，建设绿色生活科普教育基地并向社会公众开放。（2） | 6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指标内涵 | 分值(分) | 评分(分) |
|------|-------------------------|---|-------|-------|
| 精神文化 | 鼓励师生进行绿色科技发明创造 | 1、支持师生进行绿色科技研发与推广、参与相关学科竞赛和创新创业活动。(2) 2、师生开展有关生态文明、绿色科技的教研活动，公开发表论文或获得专利。(3) 3、学校建立相关激励机制，对生态文明、绿色科技等方面取得成果的师生给予奖励、表彰。(3) | 8 | |
| 物质条件 | 合理设置绿化用地，增加校园绿化面积 | 1、校园绿化覆盖率不低于 30%（新区建设绿地率不低于 35%）。(6) 2、校园清洁卫生、绿化美化符合生态要求，树木花卉得到有效保护。(4) | 10 | |
| | 有序推进新建绿色建筑和对既有建筑绿色化改造 | 1、新建主要功能建筑的设计能耗比国家现行节能设计标准规定值低 10% 以上；有序推进既有建筑绿色化改造，改造方案的设计能耗比国家现行节能设计标准规定值低 5% 以上。(8) 2、教学楼、行政楼等公共建筑室内日照环境、采光、通风、照明、噪音和空气质量符合现行国家规定标准。(5) | 13 | |
| | 使用绿色节能产品，垃圾分类管理，资源循环利用 | 1、学校积极采用节能、节水、环保、再生、资源综合利用等合格绿色产品，节约能源、资源循环利用方面成效明显。(7) 2、完善校园内节能、节水、节粮、节材、环保与绿化、垃圾分类等绿色学校运行有关设施、设备、管线，校园内配备充电桩。(9) 3、积极创建节水型高校。(5) | 21 | |
| | 因地制宜开展可再生能源利用、雨水（再生水）回用 | 1、合理利用可再生能源，有再生水和雨水收集回用设施。(4) 2、生均用水量符合现行国家标准且逐年降低。(3) | 7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指标内涵 | 分值(分) | 评分(分) |
|------------|--------------------------|--|------------|-------|
| 行为管理 | 构建绿色学校创建管理体制,明确组织机构 | 1、建立学校主要领导牵头的绿色学校创建与运行管理组织机构,落实责任部门,明确岗位职责,健全工作制度。(3) 2、建立激励机制,引导广大师生参与绿色学校创建与运行管理。(3) | 6 | |
| | 制定绿色学校创建发展目标、保障措施、激励机制 | 1、制定绿色学校创建中长期规划,制定实施方案,明确发展目标和保障措施。(2) 2、健全创建工作机制,定期研究和调度绿色学校创建工作,建立定期考核评估制度。(3) 3、每年安排绿色学校创建工作专项经费并有效使用。(3) | 8 | |
| 行为管理 | 建立健全节能、节水、节粮、垃圾分类等绿色管理制度 | 1、建立校园节能节水管理制度并有效执行。(5) 2、建立节粮管理制度并取得明显成效。(5) 3、建立校园生活垃圾分类与资源回收管理制度并有效执行。(5) 4、建立校园污染防控管理制度,污染控制达到国家有关要求,规范处置实验室废弃物等有毒、有害物质。(2) | 17 | |
| | 加强能源资源的计量,定期公示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 1、制定学校能源资源计量管理办法。(2) 2、配备相应的能源资源计量器具。(4) 3、建立能耗水耗监测平台,建立校园能源资源消耗情况的计量和公示制度,做好能源资源消耗分类、分项定期统计、分析和公示。(6) | 12 | |
| | 运用智能化技术进行校园建筑及设备的绿色运行管理 | 1、运用校园智能空调系统、智慧校园系统、智能给排水系统、智能电梯等相关智能化技术进行校园建筑及设备的绿色运行管理。(10) | 10 | |
| 创新与特色 | 创新管理机制与运营模式,发挥示范辐射作用 | 在建立能耗水耗监测平台、推进能源合同管理、建设“互联网+”智慧食堂、垃圾分类示范基地建设等重点领域创造性开展绿色学校创建工作,成效显著,形成了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10) | 10 | |
| 合 计 | | | 150 | |

附件 2

湖南省绿色学校创建评价指标（中小学校）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指标内涵 | 分值 (分) | 评分 (分) |
|------|------------------------|--|-----------|-----------|
| 精神文化 | 开展生态文明教育渗透式教学 | 1、各学科课堂教学渗透生态文明教育，实现学科、学生全覆盖。（4） 2、在各阶段考试、测试中渗透生态文明教育内容。（4） 3、积极开展生态文明教学专题教研活动。（3） | 11 | |
| | 学校学期计划体现创建绿色学校相关内容 | 1、制定绿色学校建设规划和实施计划。（3） 2、各学科学期工作计划体现绿色学校创建内容并得到较好落实。（3） | 6 | |
| | 利用校内外线上线下宣传平台传播生态文明知识 | 1、面向师生和家长定期开展生态文明知识宣传。（2） 2、设立生态文明宣传栏，定期更新宣传内容和知识。（2） 3、购置生态文明类书刊，开展生态文明主题阅读书目推荐等相关活动。（2） 4、有计划开展节能宣传周、世界水日、中国水周、粮食安全宣传周、森林日、植树节等环境保护主题纪念活动。（4） | 10 | |
| | 组织师生参与节约能源、环境保护等绿色实践活动 | 1、学校环保类社团、志愿者活动、研究性学习有序开展。（3） 2、组织师生在学校、家里、社区开展节约能源、环境保护等绿色实践活动。（3） 3、师生关注生态文明问题，参与环境监督。（2） | 8 | |
| | 鼓励师生进行绿色科技发明创造 | 1、开展有关生态文明、绿色科技的项目和课题研究（2） 2、建立并指导学生环保社团、兴趣小组开展活动，包括环保小发明、小制作、科技竞赛等。（4） | 6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指标内涵 | 分值(分) | 评分(分) |
|------|-------------------------|---|-------|-------|
| 物质条件 | 合理设置绿化用地，增加校园绿化面积 | 1、学校选址符合国家现行相关建设控制要求标准规定。(2) 2、学校功能区划分合理，主要设施满足环境保护和师生健康需要。(2) 3、校园绿地率老校区不低于 25%，新校区达到 35 以上。(4) 4、校园清洁卫生，绿化美化符合生态要求，树木花草得到有效维护并发挥环境育人功能。(4) | 12 | |
| | 有序推进新建绿色建筑和对既有建筑绿色化改造 | 1、校园新建建筑项目按照绿色建筑标准要求进行设计、建造。(3) 2、积极推进既有建筑绿色化改造，校园建筑整体体现节能减排，绿色环保(4)。 3、推进“厕所革命”，完成卫生厕所新建、改建工程。(7) | 14 | |
| | 使用绿色节能产品，垃圾分类管理，资源循环利用 | 1、学校积极采用节能、节水、环保、再生、资源综合利用等合格绿色环保产品，生均能耗逐年降低。(6) 2、大力采用健康照明产品，保护学生用眼健康。(4) 3、在校园合理设置垃圾分类设施设备。(2) | 12 | |
| | 因地制宜开展可再生能源利用、雨水(再生水)回用 | 1、积极开展“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校园建设或改造。(3) 2、可再生能源利用、雨水(再生水)回用取得良好效果。(4) | 7 | |
| 行为管理 | 构建绿色学校创建管理体制，明确组织机构 | 1、加强绿色学校创建组织领导，校长负总责，明确一名校级领导分管绿色学校建设工作，人员职责明确，工作形成制度。(3) 2、将生态文明理念融入学校各项工作，构建绿色学校创建管理体制。(3) | 6 | |
| | 制定绿色学校创建发展目标、保障措施、激励机制 | 1、制定绿色学校创建目标和实施方案。(2) 2、创建落实机制健全，包括工作机制、激励机制和和改进机制。(2) 3、每年安排绿色学校创建工作投入，有经费保障。(2) 4、重视绿色学校师生参与创建团队建设，包括共青团、社团组织、志愿者队伍等。(2) | 8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指标内涵 | 分值(分) | 评分(分) |
|------------|--------------------------|--|------------|-------|
| 行为管理 | 建立健全节能、节水、节粮、垃圾分类等绿色管理制度 | 1、建立健全节能、节水管理制度并有效执行。(5) 2、建立节粮管理制度、推行带量营养食谱、建设智慧食堂并取得明显成效。(10) 3、建立校园生活垃圾分类与资源回收管理制度并有效执行。(3) 4、建立校园污染防控管理制度,规范处置实验室废弃物等有毒有害物质。(2) | 20 | |
| | 加强能源资源的计量,定期公示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 1、制定学校能源资源计量管理办法。(5) 2、配备相应的能源资源计量器具。(5) 3、建立学校能源资源消耗情况计量与公示制度。(2) | 12 | |
| | 运用智能化技术进行校园建筑及设备的绿色运行管理 | 1、运用校园智能空调系统、智慧校园系统、智能给排水系统、智慧食堂等相关智能化技术进行校园建筑及设备的绿色运行管理。(6) 2、校园建筑、设备的能耗有效降低。(2) | 8 | |
| 创新与特色 | 创新管理机制与运营模式 | 因地因校制宜,创造性开展绿色学校创建工作,在能源合同管理、卫生厕所、健康照明、智慧食堂建设多方面形成切实可行、亮点鲜明、具有推广借鉴意义的创建经验。(10) | 10 | |
| 合 计 | | | 150 | |

附件 3

2021-2022 年湖南省大中小学 “绿色学校”创建规划

| 序号 | 地区 | 2020 年学校数 | | | | | 2021-2022 年最低创建任务 | | 备注 |
|------|-------|-----------|------|-------------|------|------|-------------------|-------|----|
| | | 合计 | 高等学校 | 中学 (含中职) | 小学 | 特殊学校 | 创建比例 | 创建学校数 | |
| 全省合计 | | 11989 | 111 | 4538 | 7245 | 95 | 60% | 7193 | |
| 1 | 长沙市 | 1372 | 51 | 402 | 915 | 4 | 60% | 823 | |
| 2 | 衡阳市 | 1564 | 9 | 507 | 1039 | 9 | 60% | 938 | |
| 3 | 株洲市 | 600 | 7 | 219 | 370 | 4 | 60% | 360 | |
| 4 | 湘潭市 | 574 | 11 | 191 | 369 | 3 | 60% | 344 | |
| 5 | 邵阳市 | 1476 | 3 | 536 | 927 | 10 | 60% | 886 | |
| 6 | 岳阳市 | 987 | 4 | 341 | 635 | 7 | 60% | 592 | |
| 7 | 常德市 | 756 | 5 | 323 | 422 | 6 | 60% | 454 | |
| 8 | 张家界市 | 217 | 1 | 112 | 98 | 6 | 60% | 130 | |
| 9 | 益阳市 | 655 | 4 | 238 | 408 | 5 | 60% | 393 | |
| 10 | 郴州市 | 740 | 3 | 336 | 388 | 13 | 60% | 444 | |
| 11 | 永州市 | 895 | 4 | 390 | 492 | 9 | 60% | 537 | |
| 12 | 怀化市 | 667 | 4 | 415 | 240 | 8 | 60% | 400 | |
| 13 | 娄底市 | 1052 | 3 | 317 | 726 | 6 | 60% | 631 | |
| 14 | 湘西自治州 | 434 | 2 | 211 | 216 | 5 | 60% | 260 | |

说明：学校数来自原 2020 年度教育事业统计数据。

附件 4

XX 市大中小学“绿色学校”创建规划及分年度实施计划 (2021-2022 年)

| 序号 | 县(市区) | 学校合计 | 2021-2022 年创建目标 | | 2021 年创建计划 | | 2022 年创建计划 | | 备注 |
|------|---------|------|-----------------|-------|------------|-------|------------|-------|----|
| | | | 创建比例 | 创建学校数 | 创建比例 | 创建学校数 | 创建比例 | 创建学校数 | |
| 全市合计 | | | | | | | | | |
| 一 | 省部属高等学校 | | | | | | | | |
| 二 | 市直学校小计 | | | | | | | | |
| 三 | 县(市区)小计 | | | | | | | | |
| 1 | XX 县 | | | | | | | | |
| 2 | XX 县 | | | | | | | | |
| 3 | XX 县 | | | | | | | | |

填报单位(盖章):

填报人及电话:

附件 5

开展绿色学校创建工作联系人回执

单位：

| 姓名 | 部门、职务 | 固定电话（带区号） | 手机号 | 备注 |
|----|-------|-----------|-----|----------|
| | | | | 分管局（校）领导 |
| | | | | 工作联系人 |

注：各高校、市州教育（体）局（县市区教育局由市州汇总）将回执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前报文件指定邮箱。